

原创性概念 标识性概念 纵横谈

深刻理解文化主体性的理论突破与价值意蕴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主体性的重要论述

张志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任何文化要立得住、行得远，要有引领力、凝聚力、塑造力、辐射力，就必须有自己的主体性。”巩固文化主体性是形成文化意义上坚定的自我、自觉担负新时代的文化使命的基础和前提。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伟大实践，推动了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形成，也在习近平文化思想的指引下不断发展。在习近平文化思想中，始终贯穿着一条清晰的主线，那就是在坚定文化自信、确立文化主体性的过程中做好“两个结合”。文化主体性是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原创性概念、标识性概念。作为“两个结合”光辉典范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文化主体性的最有力体现。深刻理解文化主体性的理论突破与价值意蕴，对于学深悟透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原创性贡献，深刻把握新时代文化建设的主题和使命，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全面把握文化主体性的内涵与层次

文化主体性内涵丰富、意蕴深远，可以从三个方面来把握和理解。首先是“一个特性”，即精神上的独立自主。习近平总书记从精神独立自主的角度强调文化主体性，指出“坚定文化自信，是事关国运兴衰、事关文化安全、事关民族精神独立性的大问题”“如果没有自己的精神独立性，那政治、思想、文化、制度等方面独立性就会被釜底抽薪”。有了文化主体性，就有了文化意义上坚定的自我，就能保持精神上的独立性、自主性，不依附、不受制、不屈服于他人，不为各种错误观点所左右，这是文化主体性的本质属性，是中华民族在历史洪流中屹立不倒、挺立潮头的有力支撑，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独立自主走自己的路，取得经济、政治等诸多领域重大成就，迎来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伟大飞跃的重要保障。

其次是“两对关系”。一是文化主体性与主体性的关系。主体性是哲学的重要范畴。文化是确立主体性的重要因素，没有脱离文化的孤立的绝对个体意义上的主体性。文化主体性是个人通过文化将自己与国家和民族融为一体的力量，也是一个国家和民族不断进行文化创造的源泉。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文化独特性是文化主体性的内在根据，文化主体性主要表现为对自身的文化传统、价值观念、精神信仰的坚持与发展，是文化传承发展

文化主体性的建立过程与最有力体现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文化自信就来自我们的文化主体性。这一主体性是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在中国大地上建立起来的；是在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继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基础上，借鉴吸收人类一切优秀文明成果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是通过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建立起来的。文化生命体是文化主体性的重要基础，建立在文化生命体基础上的文化主体性，才是最真实、最牢固、最有根基的文化主体性。”

最后是“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中华文明的主体性，这是最深层次的文化主体性。中华文明的主体性是通过“第二个结合”巩固起来的，是建立在中华文明根基上的文化主体性。第二个层次是中华民族的主体性。中华文明的主体性必须通过中华民族的主体性表达出来。因为中华民族和中华文明是相互成就、相互塑造的，中华文明既是中华民族创造的结晶，也是塑造中华民族的力量。中华文明具有突出的连续性、创新性、统一性、包容性、和平性，从根本上决定了中华民族走自己的路，让中华民族旧邦新命，在创新中不断发展，在包容中统一壮大，让中华民族守正不守旧、尊古不复古，让中华民族成为各民族融为一体、团结凝聚的共同体，让中华文明在兼容并蓄人类文明的一切优秀成果中，成为人类历史上唯一以国家形态延续至今的伟大文明。正是经由文化生命体，中华文明的主体性和中华民族的主体性相互支撑、互为表里，在5000多年的历史长河中不断创造出新的文化生命体，不断开辟出中华文明新境界，不断展现着中华民族的生机。第三个层次是中国共产党的主体性。中国共产党的主体性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在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实践中建立起来的，是在激活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主体性的实践中建立起来的。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主体性与中国共产党的主体性，是个人通过文化将自己与国家和民族融为一体的力量，也是一个国家和民族不断进行文化创造的源泉。一个国家和民族的文化独特性是文化主体性的内在根据，文化主体性主要表现为对自身的文化传统、价值观念、精神信仰的坚持与发展，是文化传承发展

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主体性也

经历过文明蒙尘、民族蒙辱、人民蒙难的困顿时刻，但越在遭遇困难挑战的时刻，中华民族和中华文明反而越挫越勇，更加激发出蓬勃的发展伟力。中国共产党是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昂扬生机的代表，以“国土不可分、国家不可乱、民族不可散、文明不可断”的信念团结凝聚全体中华儿女，推动中华民族不断地从自在走向自觉，从自觉走向自强，彻底激活了中华文明的主体性，从根本上代表了中华民族的主体性。中国共产党带领中国人民取得革命、建设、改革伟大胜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在这一历史进程中，中国共产党扎根中国大地进行了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最深刻最广泛的实践创新。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创新创造活力，彰显了文化主体性的力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就是这一文化主体性的最有力体现。”这一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文化主体性的确立过程与最有力体现。

文化主体性的建立，是一个现实的历史的实践过程，也是精神和思想的发展进程。中华文明是世界上唯一绵延不断且以国家形态发展至今的伟大文明。中华文明5000多年的发展，就是中华文明具有回应挑战、开创新局的文化主体性与旺盛生命力的最生动体现。回望中国历史，中华民族是从不畏惧变化的民族，中华文明也是能够坦然面对困难与挑战的文明，我们总是能够化危为机，在危局中开新局，一次次走出困境，在“承敝通变”中“穷变通久”，一次次从实际出发进行因应时势的创造，这些都根源于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主体性。比如，我们能够在学习吸收佛教文化的同时将其中国化，这深刻体现了中华文明的主体性。中华文明的主体性就是中华文明的生命力所在。在今天中国大地上如火如荼进行着的中国式现代化伟大实践，也正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立足于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主体性，在中国大地上创造出新的文化生命体，不断开辟出中华文明新境界，不断展现着中华民族的生机。中国式现代化是中华文明根基上走出来的现代化，是实现了传统与现代有机衔接的现代化。中国式现代化为发展中国家实现现代化探索出一条全新道路，摆脱了西方现代化为发展中国家设定的传统与现代对立的模式，创造出人类文明新形态。中国式现代化生动昭示，只有立足于文化主体性，才会真正获得现代化的成功，也只有在不断巩固文化主体性的过程中，才能走出真正属于自己的道路。

中华文明和中华民族的主体性也

领域的成就才能真正凝聚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伟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的伟大实践不断走向成功。因此，从这个角度看，文化主体性的提出，进一步理顺了文化和其它领域之间的关系，将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统括为一个实践总体，使得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成为完整严密的科学理论体系。

弘扬文化主体性对发展中国家走好现代化道路具有重要的示范意义。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是前无古人的理论和实践探索，是体现文化主体性的道路，这对世界上其他国家具有示范性。从传统走向现代的中国道路，是从传统中生长出的现代化道路，这个生长就体现了我们的文化主体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式现代化赋予中华文明以现代力量，中华文明赋予中国式现代化以深厚底蕴。中国式现代化是赓续古老文明的现代化，而不是消灭古老文明的现代化；是从中华大地长出来的现代化，不是照搬照抄其他国家的现代化；是文明更新的结果，不是文明断裂的产物。”这向世界上其他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表明，要解决好道路问题，就要解决好传统和现代之间的关系问题。这两者并非绝对对立，而是相互生长的关系。生长的前提在于要清醒地认识到这是一条文化生命体自我生长的道路，在这条道路上只有把握好成长发展的主体，即文化主体，才能获得传统与现代之间的生长联系，才能真正地走出自己的道路来。一些发展中国家在追求现代化的进程中走了一条传统和现代相对立的道路，不是用现代彻底否定传统，就是用传统来拒斥现代。这种状况从根本上是率先实现现代化的西方国家给发展中国家设置的吊诡的处境，用所谓普世的现代化模式来规范所有国家的现代化道路。中国式现代化克服了传统和现代之间的绝对对立关系，让“传统”中可以生长出自己的“现代”来，这个生长本身是文化主体性最深刻的体现。发展中国家要真正走出一条自己的现代化道路来，就必须超越和克服西方现代化的迷思，在立足于自己文化生命体的基础上，把握好自身的文化主体性，处理好传

统和现代之间的关系。以“结合”为巩固文化主体性的根本途径，增强了我们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坚定性和自觉性。在习近平文化思想中，还有一个原创性贡献，就是指明了巩固文化主体性的根本途径。这一根本途径就是“两个结合”，尤其是“第二个结合”。“两个结合”中的“第一个结合”其实也是文化主体性的体现，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是通过中国共产党这个主体实现的，中国共产党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结合本身就是创新创造，而创新创造就是文化主体性最深刻的体现，体现在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继承革命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吸收借鉴人类一切优秀文明成果之中。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结合’，不是‘拼盘’，不是简单的‘物理反应’，而是深刻的‘化学反应’，造就了一个有机统一的新的文化生命体。”“两个结合”是中国共产党文化主体性的体现，通过“第二个结合”实现文明自觉、实现对古老文明的现代转化、实现文化生命体的生长发展、造就新的文化生命体，这本身就是巩固文化主体性的历史进程。文化生命体的提出，使我们能够以更宽广的视野、更长远的眼光来洞察历史发展脉络，实现了传统与现代在文化生命体中的有机衔接，真正让文化主体性建立在深厚的中华文明“肌体”之上。这些都是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原创性贡献，不仅赋予文化主体性多重内涵，而且对于其内在运行机理形成独到的认识，更重要的是对树立和巩固文化主体性的根本途径进行系统深刻阐述。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把握新时代文化建设的主题与使命，以坚定的文化自觉、宏阔的历史视野、深远的战略考量，对为什么要树立文化主体性、我们的文化主体性是怎么样树立的、什么是文化主体性的最有力体现、如何巩固文化主体性等重大问题，进行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思考，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这既是新时代党领导文化建设实践经验的理论创新与突破，也是新时代做好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根本遵循。我们要在深刻领悟的基础上，真正做到内化、深化和转化，在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担负起新时代的文化使命的奋斗和实践中展现新气象新作为。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伍爱群

技术创新和专利成果转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当前，我国企业研发投入占全社会研发投入的75%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快速增长，企业的科技创新主体地位不断强化，已经成为催生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重要阵地，成为我国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主体。

调研发现，主要原因包括：一些科技领军企业对研发成果具有较强的自主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担心在合作中产生技术泄露等情况；一些科技领军企业担心“出题”会暴露自己的“技术瓶颈”，不利于市场竞争；深度合作成功的科技创新成果认定、权属划分存在困难，一些国有企业在专利产业化初期很难做出全面细致的商业分析，担心国有资产流失，而科研院所对作为无形资产的专利又赋予较高的市场预期，等等。这都导致产学研联合体合作程度不深。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发挥科技领军企业龙头作用，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从制度上保障企业参与国家科技创新决策、承担重大科技项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要坚持“四个面向”的战略导向，不断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全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为建设科技强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

做大做强科技领军企业。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学科交叉融合不断推进，科技成

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速度加快、周期缩短。科技领军企业是加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

为此，要将更多创新资源配置到科技领军企业，增强其纵向贯通创新链、横向链接产业链、纵向融合资金链和人才链的能力。一是完善引导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机制，强化其发现“新赛道”功能。强化国有企业在新型举国体制中的作用，明确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技术研发的责任，建立健全技术储备制度，完善国有企业研发投入视同利润的考核制度，建立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扣抵扣政策，完善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税收优惠政策，提升其资金投入能力。二是支持企业建立研发机构，加大企业吸引和培养人才力度。大幅度提高大中型工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的比例，支持科技领军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联合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探索建立企业研发人员职称评定办法，健全科技人才流动机制，鼓励高端人才在产学研间有序流动，创新校企人才“双聘模式”。三是完善制造业重点行业新购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等政策。

加强科技领军企业主导全过程全链条创新。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科学研

和技术创新的政策引导作用。可通过部门联动、上下推动、市场带动，促进大中小企业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全面融通，着力构建大中小企业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企业发展生态。

强化制度保障。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总结新时代我国科技事业发展的经验，“坚持深化改革激发创新活力”是其中重要一条。当前，我国科技创新体制机制还存在短板，有些改革举措落实不到位。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将为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提供制度保障。要支持企业主动牵头或参与国家科技攻关任务，向民营企业进一步开放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加快探索“科技领军企业出题、科研机构参与答题、金融中介全程服务、人才机构全力支撑”的合作共贏新模式，促进各创新主体与企业形成合力，集中力量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强化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加快创新成果转化，挖掘企业引领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潜力。同时，构建同科技创新相适应的科技金融体制，加强对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完善长期资本投资、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支持政策。健全重大技术攻关风险分散机制，建立科技保险政策体系。

（作者为全国政协委员，上海航天信息科技研究院院长）



（本版头条文章由人民论坛杂志社稿、人民日报社理论部编辑）